

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四技 111級技優專班課程規劃表

110.05.11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1.11.29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1.11.30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2.03.16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2.03.2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2.10.03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2.11.22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2.12.05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2.12.13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2.12.20教務會議通過
 113.03.13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3.05.21院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3.05.29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 113.06.05教務會議通過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* 為實務課程	◆專業或◎技術科目	學分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
			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									
共同必(選)修	國文			6	3	3	3	3												
	英文(一)			2	2	2														
	英文(二)			2			2	2												
	英文(三)			2					2	2										
	英文(四)			0							0	2								
	體育			2-4	1	2	1	2	(1)	2	(1)	2	(1)	2	(1)	2	(1)	2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		0	(0)	2	(0)	2	(0)	2	(0)	2								
	服務教育			0																
	合計			14-16	6	9	6	9	2	6	(1)	6	(1)	2	(1)	2	(1)	2		
	通識必選	人文藝術(一)			2															
人文藝術(二)				2																
人文藝術(三)				2																
社會科學(一)				2																
社會科學(二)				2																
社會科學(三)				2																
自然科學(一)				2																
合計				14																
院定必修	實務專題(一)(二)	*	◎	8								4	6	4	6					
	合計			8	0	0	0	0	0	0	0	4	6	4	6	0	0	0		
專業必修	數位邏輯設計與實習		◆	3	3	4														
	微積分		◆	3	3	3														
	計算機程式		◆	3	3	3														
	電路學(一)(二)		◆	6		3	3	3	3											
	工程數學(一)(二)		◆	6		3	3	3	3											
	微處理機與實習		◆	3				3	4											
	電子學與實習(一)(二)	*	◆	6				3	4	3	4									
	電機機械		◆	3						3	3									
	電力電子學		◆	3						3	3									
	控制系統		◆	3								3	3							
	專業英文(一)(二)		◆	4								2	2	2	2					
	產業實習		◆	9														9		
	合計			52	9	10	6	6	12	14	9	10	5	5	2	2	0	0	9	
院定選	校外實習			9												9				
	合計			9	0	0	0	0	0	0	0	0	0	0	0	9	0	0		
綠色能源科技																				
	太陽光電設置實務	*	◎	2				2	3											
	電力電子實務	*	◎	2						2	3									
	風光能源發電原理		◆	3								3	3							
	工業配電		◆	3								3	3							
	智慧電網		◆	3										3	3					
	風機系統設計		◆	3										3	3					
	電能儲能技術		◆	3										3	3					
	電動車概論		◆	2										2	2					
	燃料電池概論		◆	2										2	2					
	小型風力機系統與國際認證		◆	1												1	1			
	風機監控系統		◆	3												3	3			

科目類別	科目名稱	*為實務課程	◆專業或◎技術科目	學分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第三學年				第四學年			
			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									
專業選修	節電技術		◆	3														3	3	
	電力系統		◆	3														3	3	
	資通訊科技於智慧電網應用		◆	3														3	3	
	風機系統組裝與檢測	*	◆	3														3	3	
	機電控制與應用																			
	工業配線實務	*	◎	2							2	3								
	機電整合實務	*	◎	2					2	3										
	網際網路		◆	3	3	3														
	程式控制器實務	*	◎	2	2	3														
	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	◆	3			3	3												
	感測器應用		◆	3			3	3												
	Python程式應用		◆	3	3	3														
	單晶片系統與設計		◆	3							3	3								
	電動機控制			3									3	3						
	人機介面設計與實習	*	◎	2									2	3						
	資料擷取技術及實習	*	◎	2									2	3						
	數位控制		◆	3											3	3				
	遠端監控系統實務	*	◎	2											2	3				
	物聯網應用		◆	3											3	3				
	模糊控制		◆	3													3	3		
	類神經網路		◆	3													3	3		
	人工智慧與大數據分析		◆	3													3	3		
	共同課程																			
新興科技與運算邏輯思維	*	◎	2	2	2															
套裝軟體應用	*	◎	2							2	2									
大學入門與工程倫理		◆	2	2	2															
發明與專利		◆	3			3	3													
合計			93	12	13	9	9	4	6	9	11	13	15	21	22	25	25	0	0	

最低畢業學分：130 學分(共同必(選)修14~16學分、通識必選14學分、院定必修8學分、專業必修53學分)

備註：

1. 院定及跨系修課學分最多承認12學分為畢業學分。
2. 共同必(選)修科目部分之()係為選修課程
3.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為選修課程(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可折抵役期，須修畢兩學年，始可報考預官，以當年度報考資訊為主)
4. 體育課程:大一為必修(2學分)，大二、三、四得選修，最多承認畢業學分4學分
5. 服務教育為一下至四上任選2學期，每學期服務需滿15小時。
6. 本校日四技109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(除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狀況，由基礎能力教學中心開會決議畢業英文能力標準外)，均須通過新TOEIC測驗350分(含)以上，始得畢業。(新TOEIC測驗自107年3月起實施)
7. 英文(四)必選：日間部107學年度起大學部入學新生，於二上學期終了時(1/31)尚未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的學生，一律須選修。修讀後不論成績及格與否，仍需通過校訂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。
8. 107學年度起入學之四技日間部學生，應於畢業前達到資訊能力實施要點規定始得畢業，相關規定請參閱本校「提升學生資訊能力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9. 本系學生專業畢業門檻應符合下列其中一項：
 - (1) 在學期間取得勞動部乙級技術士(包含：工業配線、機電整合、電力電子、太陽光電設置)或系務會議認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至少乙張。
 - (2) 在學期間取得兩張勞動部丙級技術士證照(包含：工業配線、機電整合、工業電子、室內配線)或系務會議認為相同程度的電機相關證照。
 - (3) 參加校級或校外實作、研究競賽獲得名次，並經系務會議認可。
- (4) 修習校外實習且成績達75分以上，該課程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數。